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亳州学院 2025 年度教职工体检项目

项目编号：2025BFAFZ01758

甲方（采购人）：亳州学院

乙方（中标人）：亳州市普惠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亳州学院勤政楼 2048

签订日期：2025 年 8 月 11 日

亳州学院（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亳州市普惠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 1.2.1 服务名称：亳州学院 2025 年度教职工体检；
- 1.2.2 服务内容：详见附件体检项目清单；
- 1.2.3 服务质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承诺体检项目并出具符合要求的体检报告。

1.3 价款

本项目中标单价为 780 元/人，本合同总价暂定为：¥ 754260 元（大写：人民币元）柒拾伍万肆仟贰佰陆拾元，具体依据体检人数计算合同金额。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见附页	/
2	见附页	/
3	见附页	/
.....	见附页	/
总价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合同服务期结束，经验收合格后，根据具体体检人数据实结算，中标人开具正式税务发票后采购人付款；

1.4.2 发票开具方式：开具正式税务发票。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0 日内完成；

1.5.2 服务地点：亳州市；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5%；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本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未按合同约定受领标的物、擅自解除合同导致乙方遭受的直接损失，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一致；针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可以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金额不得超过乙方的直接损失。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1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亳州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2025年8月11日

时间：2025年8月11日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亳州市曾惠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3405018862080000057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亳州万达广场支行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6.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6.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7 履约保证金

2.17.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17.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17.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18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亳州学院教职工体检服务项目

序号	项目	意义和内容	男	女	女未婚
1	一般检查	身高、体重、血压初步了解身体状况	√	√	√
2	心电图 (12导)	用于常规早起筛查心脏疾病, 可用于心律失常、心房或心室肥大、心肌炎、心肌缺血、心肌梗塞及全身性疾病引起心脏病变的诊断。	√	√	√
3	糖化血红蛋白测定	了解近期血糖值变化以及糖尿病的筛查	√	√	√
4	血常规	许多全身性疾病可以从该检查中发现早期迹象。例如, 感染性疾病会使白细胞的数值和分类发生变化; 血小板减少导致出血性疾患, 而贫血时表现为红细胞、血红蛋白及红细胞压积偏低。	√	√	√
5	尿常规	泌尿系统感染及肾脏疾病的初步筛查	√	√	√
6	肝功能12项	(包括: ALT AST TBIL DBIL TP ALB CHE GGT LDH PA ALP TBA) 用于肝胆系统疾病的早期筛查, 如急性传染性肝炎, 中毒性肝炎, 脂肪肝, 胆管炎, 胆囊炎, 药物中毒性肝炎, 酒精性肝炎和黄疸等。检查肝功能有无损害的首先指标。	√	√	√
7	肾功能3项	(包括: 肌酐、尿酸、尿素氮) 检查肾功能有无损害, 如尿毒症、痛风类疾病等筛查有无肾功能损害: 如慢性肾炎, 肾盂肾炎, 肾结核, 肾肿瘤, 尿毒症等。	√	√	√
8	血脂4项	(包括: TC TG HDL-C LDL-C) 检测血液中脂肪的含量, 评估脂肪肝、动脉硬化、脑中风、高脂血症等疾病的风险及治疗效果。	√	√	√
9	血糖	糖尿病的早期筛查	√	√	√
10	甲功5项	TT3 TT4 FT3 FT4 TSH 判断甲状腺功能, 鉴别诊断免疫性疾病	√	√	√
11	同型半胱氨酸 (HCY)	Hcy水平与心血管疾病密切相关, 是心血管疾病发病的一个重要危险因子, 血液中增高的Hcy因为刺激血管壁引起动脉血管的损伤, 导致炎症和管壁的斑块形成, 最终引起心脏血流受阻。	√	√	√
12	男性肿瘤5项	男性肿瘤指标联合检测, 提高恶性肿瘤检出率。可用于男性肿瘤早期筛查, 肿瘤转移及疗效监测。	√		

13	女性肿瘤5项	女性肿瘤指标联合检测，提高恶性肿瘤检出率。可用于女性肿瘤早期筛查，肿瘤转移及疗效监测。		√	√
14	C14呼吸实验	检测幽门螺旋杆菌有无感染的常用方法，幽门螺旋杆菌感染后可引起胃炎、胃溃疡、胃癌等。	√	√	√
15	腹部彩超	了解腹部肝胆胰脾肾的形态大小、内部结构、有无器质性占位性病变，如结石、肿物等	√	√	√
16	双侧颈动脉彩超	观察颈动脉血管内中膜是否增厚、有无斑块形成、斑块形成的部位、大小、是否有血管狭窄及狭窄程度、有无闭塞等详细情况	√	√	√
17	甲状腺彩超	检查甲状腺有无增生、包块、结节及血流供应等	√	√	√
18	前列腺	检查前列腺是否有增生或占位等	√		
19	子宫附件彩超	了解子宫及附件的情况，有无子宫肌瘤、宫颈囊肿、卵巢囊肿等		√	√
20	乳腺彩超	对筛查乳腺增生、乳腺肿瘤及各种乳腺结节等乳腺疾病有重要意义		√	√
21	妇科	对妇科常见疾病作出早期诊断并提出指导意见		√	
22	白带常规+Bv	白带清洁度及有无霉菌、滴虫，有无细菌性阴道炎检查		√	
23	TCT液基细胞学 宫颈癌筛查	通过液基薄层细胞试剂盒采集宫颈口的脱落细胞，使用全自动薄层细胞制片机制片，并根据细胞核形态进行细胞学分类诊断是否具有癌变症状。		√	
24	人乳头瘤病毒 检测HPV全型	高危型HPV感染是宫颈癌的主要危险因素，检测高危人乳头瘤病毒主要用于宫颈癌病因的筛查		√	
25	胸部CT（电子 胶片）	肺癌筛查的常用检查，主要用于肺部有无炎症、结核及肺癌的初步筛查	√	√	√
26	头部磁共振 （电子胶片）	（根据需要可以更换部位）可检测头部的正常性变异和先天性发育异常，也可判断是否有脑积水，脑血管疾病，如：脑梗塞、脑出血。此外颅脑外伤，以及颅内肿瘤，颅内感染和炎症化病变。	√	√	√
	优惠价780元/人				

中标通知书

编号: HFZTB-CG-2025-034169

亳州市普惠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亳州学院 2025 年度教职工体检项目项目(项目编号: 2025BFAFZ01758)采购中, 经评定, 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

中标单价: 780 元/人

请你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履约保证金(元): 19000

中标服务费(元): 9240

特此通知。

账号: 76700188000069192

开户名: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 光大银行合肥阜南路支行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滨湖新区安徽路 2009 号
联系电话: 0551-26672323, 0551-26672324



